

证券代码：831491

证券简称：佳音王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天安数码城1栋A座1102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佳音王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佳音王”）因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以下金融机构进行融资：

1.江西佳音王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南康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主要用于补充江西佳音王日常流动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德俊女士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江西佳音王拟向九江银行龙南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财园信贷通贷款，期限 1 年。此次贷款将由赣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贷款金额的 80% 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德俊女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德俊女士拟向赣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以上贷款金额、期限、利率、担保及反担保事项等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福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作为共同借款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佳音王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市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主要用于补充江西佳音王日常流动资金。根据银行审批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福先生将作为共同借款人。具体事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福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